

证券代码：873132

证券简称：泰鹏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4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1.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建立健全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3)建立良好的企业内部经营环境，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4)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2.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业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2)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为保证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根据资产结构和经营方式，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一整套较为完整、科学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状况和经营环境的变化不断补充、完善。

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实施情况如下：

1. 控制环境

(1) 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

机构。公司根据权力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相互独立、相互制衡、权责明确的原则，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针对治理结构中的角色，制订了相关议事规程，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等，明确各机构的职责权限、任职条件、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

(2) 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行业特点、业务发展、组织流程和管理目标，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架构体系，设立了符合公司发展的组织机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供应部、生产运营中心、设计研发中心、国际营销中心、国内销售中心、人事行政部、财务部、审计部等一系列职能部门，并明确了各职能部门在决策、执行或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各机构之间分工协作、沟通顺畅、运行高效，体现了分工明确、相互制约的治理原则。

(3) 发展战略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等工作。

(4) 人力资源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考核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设立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人员招聘、培训、考勤、奖惩、离辞等作出明确的规定，确保公司人事行政管理工作正常有序的进行。

(5) 社会责任

公司坚决贯彻“以绿色环保、智能化制造为发展方向，用高端差异化的产品为客户创造价值，造福员工、服务社会、回报股东。”的经营发展宗旨，致力于以环保、健康、阳光的方式提供产品和服务，始终坚持诚信守法、合规经营的理

念，依法纳税，积极吸纳就业，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持续加大安全生产、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等投入力度，努力履行着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

2. 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规划，结合行业特点，分析了可能面临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和技术风险等风险因素，不断完善风险管理措施，在内控体系运行过程中，发生以上因素的变化时，应重新对风险进行识别，并制定适宜的控制措施。

3. 控制活动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政策和程序，主要包括：财务管理、投资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资产管理等控制活动。

(1) 财务管理

为加强财务管理，使财务管理工作有章可循、有法可依，促进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经济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国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现金管理制度》《银行账户及网银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管理机构按照规范管理和有效内控原则，合理设置职能岗位，实行岗位责任制，做到分工明确、权责清晰、互相牵制、不相容岗位分离，对采购、生产、销售、筹资、投资等财务管理各个环节实行有效控制，确保会计凭证、核算与记录及其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

(2) 投资管理

为加强公司规范、有效、科学的投资决策，避免投资决策失误，化解投资风险，提高投资经济效益，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投资行为进行审查、批准，并对投资项目运作和投资效果进行监管。

(3) 采购管理

公司建立《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供应商管理、采购管理、采购付款管理及职责分工实施相关控制。公司严格按照生产需求编制采购计划，加强生产领发料流程，确保生产领料精准投料，严格控制采购请购环节，减少盲目采购或由于过于乐观估计市场需求而出现超量采购等现象，有效地防止和避免原材料的库存积压及占用企业的流动资金。

(4) 销售管理

加强公司销售与应收款的管理，公司建立了《销售管理制度》，就客户管理、销售管理、发货与销售收入确认、应收账款管理、收款管理及职责分工实施相关控制，对产品销售过程进行了全面的控制管理和约束。

(5) 资产管理

为了加强固定资产的管理，掌握固定资产的构成与使用情况，确保公司财产不受损失，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实行归口管理，加强对固定资产的维修与保养，建立岗位责任制和操作规范，按照集中领导、归口管理的原则，按固定资产的类别确定分工管理。规范了固定资产采购申请、购置、验收、调拨转移、报废、清理等管理流程。

4. 信息与沟通

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了披露信息的范围和内容，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并建立《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明确了公司内部各部门及有关人员信息收集的范围，重大事项信息内部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及保密与处罚措施等，保证了各类信息以适当的方式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外部信息使用者传递。

公司制定了《信息系统管理制度》，公司在运营管理过程中建立了 ERP 系统、BPM 业务审批系统等，公司通过完善信息化系统，加强对采购、销售、仓管、生产、财务等关键环节的控制，促进了内部业务流程规范。

5. 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的内部监督机制，对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情况进行持续的监督。主要包括：

(1) 公司董事会及其各专业委员会、监事会、经理层通过会议、审批事项、现场检查、对制度执行及履职情况的检查等方式，对公司重大经营管理活动和内部控制进行监督。

(2) 公司设立审计部，直接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等审计和监督，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公司审计部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按照公司审计工作程序执行；对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控制管理建议，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实施，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

(3) 财务部履行财务监督职能，对公司各项经营活动进行持续监督。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各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五、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关键环节以及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由于内部控制有其固有的局限性,随着内部控制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为此公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并使其得到有效执行,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证。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